

## 关于召开诚信中证 800 有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补充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20年9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发布了《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现场方式召开诚信中证 800 有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并分别于2020年9月30日、2020年10月9日在《上海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发布了《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现场方式召开诚信中证 800 有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现场方式召开诚信中证 800 有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为使诚信中证 800 有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投资者更方便地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现就本次持有人大会新增的授权方式发布补充公告(以下简称“补充公告”)。

### 一、新增授权方式

#### 1. 网络授权方式(仅限预留身份信息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参与本次大会,基金份额持有人可登录基金管理人指定网络授权系统,委托基金管理人出席会议。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络授权系统进行授权的,基金管理人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身份,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支付宝搜索“中信保诚基金财富”,进入财富后根据界面引导进行授权。或通过微信搜索“中信保诚财富”,关注公众号后点击菜单“我的”-“投票/授权”进行授权。基金份额持有人完成身份验证后登录网络授权系统,按提示进行授权操作。如本次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投资者未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无投票/授权,则其投票/授权。

授权时间:自2020年10月18日0:00起,至2020年10月28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网络授权系统收到授权信息的时点为准)。

网络授权方式仅适用于预留身份信息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及预留非身份信息个人投资者暂不开通。

网络授权的效力认定详见本公告“二、授权效力确定规则”的相关内容。

#### 二、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 如同一委托人在包括有效纸质方式授权和有效的网络授权方式的,以有效的纸质授权为准,多次以有效纸质方式授权的,以最后一次纸质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委托有多项,不能确定哪一次纸质授权,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纸质授权为准;最后时间收到的多项纸质授权均表示一致的,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2) 如同一委托人无有效纸质方式授权,但存在有效的网络授权的,以有效的网络授权方式的授权为准。

(3) 如同一委托人以网络授权方式进行多次有效授权的,以时间在最后的有效授权为准。具体时间段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网络授权系统收到授权信息的时间为准。

(4) 如基金份额持有人既进行了有效授权,又亲自出席本次大会进行投票表决的,以其本人亲自投票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授权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授权意见。

### 三、其他事项

本《补充公告》与《公告》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公告》为准;本《补充公告》未尽事宜,仍按《公告》的相关规定执行。

### 四、重要提示

1.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有关公告可通过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查询,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咨询。

2.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7日

## 关于召开诚信中证智能家居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补充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20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发布了《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诚信中证智能家居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并分别于2020年9月28日、2020年9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本公司网站(www.citicprufunds.com.cn)发布了《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诚信中证智能家居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诚信中证智能家居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为使诚信中证智能家居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投资者更方便地参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现就本次持有人大会新增的表决方式发布补充公告(以下简称“补充公告”)。

### 一、新增表决方式

#### 1. 网络授权表决方式(仅限预留身份信息个人投资者)

为方便基金份额持有人(预留身份信息个人投资者)参与本次大会投票,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支付宝搜索“中信保诚基金财富”,进入财富后根据界面引导进行投票;或通过微信搜索“中信保诚财富”,关注公众号后点击菜单“我的”-“投票/授权”进行投票。基金份额持有人完成身份验证后登录网络投票系统,按提示进行投票操作。

投票时间:自2020年10月18日0:00起,至2020年10月26日17:00止(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网络授权系统收到表决时间为准)。

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仅适用于预留身份信息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及预留非身份信息个人投资者暂不开通。

网络投票表决的效力认定详见本公告“二、授权效力确定规则”的相关内容。

#### 二、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 1. 网络授权表决方式确定规则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网络授权系统方式参与表决,能够核实身份且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一项的,为有效表决,有效表决按表见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额。

##### 2. 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多种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的,按如下原则处理:

(1) 如同时存在有效纸质、非纸质表决意见的,不论表决时间先后,均以有效的纸质表决意见为准。

(2) 如收到多份纸质表决意见的,效力认定规则见《公告》“六、计票”下第3点。

(3) 如同时存在有效非纸质表决意见,以表决截止时前最后一次记录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效的表决意见为准,先前的表决意见视为被撤回。具体时间段以基金管理人指定网络授权系统或基金管理人指定短信表决系统记录的表决时间为准。

### 三、其他事项

本《补充公告》与《公告》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公告》为准;本《补充公告》未尽事宜,仍按《公告》的相关规定执行。

### 四、重要提示

1.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有关公告可通过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查询,投资人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咨询。

2.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0-083

##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此提示:1.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9日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重大风险提示”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重大风险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通过向北大方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里红”)部分股东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方里红79.30%股权,并向特定对象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1.公司本次交易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避免对公司股票造成重大影响,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东方中科,股票代码:002819)自2020年9月7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7日、2020年9月12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

2.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9日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公告编号:2020-083)。

三、本次交易的风险提示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各方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程序。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正式启动,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披露正式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取得相关批复、批准或核准等程序,公司于2020年9月19日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重大风险提示”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证券监管要求,在首次披露重组预案后,尚未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每三十日发布一次本次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留意投资风险。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0-096号

##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反馈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2463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具体内容公司于2020年9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中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和讨论,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及回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反馈意见回复》。公司将在上述反馈回复公告后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中国证监会审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6日

股票代码:002747 股票简称:埃斯顿 公告编号:2020-097号

##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相关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进行202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中国通用技术(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通用技术集团”)、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和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小米长江产业基金”)。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就本次发行的对象就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一、通用技术集团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违反《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因此本公司从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

二、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作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违反《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截至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6个月至本次发行完成前6个月至本次发行完成前6个月内不存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因此本公司从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6个月至本次发行完成前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

三、小米长江产业基金作出如下承诺:  
“本企业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违反《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二十九条、《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本企业从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6个月至本次发行完成前6个月内不存在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因此本公司从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前6个月至本次发行完成前6个月内不存在减持情况或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南京埃斯顿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52 证券简称:维科技术 公告编号:2020-059

##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重要提示:

####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20年10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波市鄞州区225号月湖汇大厦20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境内自然人股东	227,221,169
2.出席本次会议的境内法人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3.9843

(四)表决方式: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以记名表决的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投票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承命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董事9人,出席9人;  
2. 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5人;  
3. 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7.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8.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9.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10.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1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1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1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1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1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16.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17.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18.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19.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20.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2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4. 议案名称: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26,792,153	90,9034	489,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792,334	95,143	449,000

2 <td>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td> <td>9,792,334</td> <td>95,143</td> <td>449,000</td>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792,334	95,143	449,000
--	---------------------	-----------	--------	---------

3 <td>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td> <td>9,792,334</td> <td>95,143</td> <td>449,000</td>	关于公司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9,792,334	95,143	449,000
---	------------------	-----------	--------	---------

4 <td>关于第十届董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td> <td>9,792,334</td> <td>95,143</td> <td>449,000</td>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9,792,334	95,143	449,000
---	----------------------	-----------	--------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义观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肖、肖勇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事项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7日

证券代码:600152 证券简称:维科技术 公告编号:2020-060

##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0年10月16日下午4点在月湖汇大厦二十楼会议室以现场

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公司监事和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何承命先生召集和主持。

经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何承命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杨东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何承命先生、杨东文先生、阮晓波先生三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其中何承命先生为主任委员。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杨东文先生、吴巧娟女士、李小明先生三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其中杨东文先生为主任委员。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阮晓波先生、吴巧娟女士、杨东文先生三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其中阮晓波先生为主任委员。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杨东文先生、吴巧娟女士、李小明先生三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其中吴巧娟女士为主任委员。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何承命先生的提名,同意聘任杨东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何承命先生的提名,同意聘任杨东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长何承命先生的提名,同意聘任杨东文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